

臺北市立蘭州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7 月 18 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蘭中人字第 1116000718 號

主 旨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3 次代課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甄選錄取結果詳如
公告事項。

依 據：依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3 次代課教師、教學支援人員甄選簡章規定
及 111 年 7 月 18 日本校 110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 5 次會議決
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1 學年度第 3 次代課教師甄選結果如下：

科 別	正取人員	備取人員
家政科	正取：編號 1 呂○宏	

二、本校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學支援人員甄選結果如下：

科 別	正取人員
閩南語	正取：編號 1 陳○發

三、凡正取人員應於 111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止
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（政府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現職人，應繳
交原服務機關單位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）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
到，逾時未報到或公私立學校（含政府機關）現職人員未繳交原
服務機關單位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，應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。另
完成報到人員體格檢查表，應於 111 年 8 月 3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
12 時前繳交至本校人事室，逾期未繳交，註銷錄取資格，當事人
不得異議。